

黃

巖編譯

辯證唯物論入門

文源出版社發行

黃

巖編譯

辯證唯物論入門

文

~~源~~

出

版

社



辯證唯物論入門

編譯者 黃 巖

出版者 文 源 出 版 社

發行人 葉 波 澄

發行所 文 源 出 版 社

上海復興中路一二五七B號
電話七八四三二

一九四九年十月初版

版權所有

譯者序

下面這本書是德人台爾海瑪爾的 *Einführung in den Dialektischen Materialismus* 一書的譯文。這本書原是台氏一九二六年在莫斯科對中國學生所作的哲學講話的記錄，所以行文時仍保持講話的口氣；而且時常把話扯到中國及東方。

譯者在翻譯這本書時所採取的方法是：保持每段的意思，刪去重複而累贅的字句，削去讀者不易理解的西洋掌故，以求文字的暢達。

原書共十六章，講中國哲學的第十四十五章，講實用主義的第十六章，譯者都刪除未譯。我的理由如下：

台氏對中國哲學史的知識不多，對中國歷史的知識也不大够，其議論與判斷並不高明，沒有介紹的必要。又本書之所以專開實用主義一章，是因為對當時的聽衆都是中國青年，而當時正是實用主義在中國最流行的時候，所以台氏特別提出來加以批評。但他的批評過於簡略，而且在今天已經沒有很大意義，所以也刪去了。全書僅留十三章。

對這十三章的次序也有些變動。作者講演時受時間的限制，常常一講未完，續在下次講；或者

本講已完，在末尾又開講下次應講的問題，因此篇章之劃分不十分整齊。譯者只好對之加以改動，重分段落，應屬各講的文字仍劃歸各講，以免讀者迷惑。同時又合併七八兩章，僅留十二章。

在實際政治生活中，早已沒有台爾海瑪爾的位置了。但他這本書始終不失為一本介紹辯證唯物論的入門好書，所以仍把他介紹出來。

譯者是二十三年之前親自聽過台氏這些哲學講話的人。二十餘年，滄桑屢易，回首前塵，也難免有些今昔之感了。

一九四九年四月序於上海

目次

頁數

第一章	緒論	一——二
第二章	宗教	七——二三
第三章	希臘唯物論	二五——三四
第四章	希臘唯心論	三五——四〇
第五章	古代論理學與辯證法	四一——五〇
第六章	印度唯物論	五一——六二
第七章	從黑格兒經過費兒巴哈到馬克思	六三——七四
第八章	唯物論的認識論	七五——八六
第九章	辯證法（上）	八七——九四
第十章	辯證法（下）	九五——一〇二
第十一章	唯物史觀（上）	一〇三——一〇八
第十二章	唯物史觀（下）	一〇九——一一六

第一章 緒論

本講演的題目，是「現代世界觀」。說起這題目，就會發生一個疑問：究竟是否和物理學或化學一樣，有一個大家所公認的世界觀呢？物理學或化學，無疑的是統一的學問，全世界都可用同一方法去敘述。當然，這些科學中，也有種種問題會引起爭論。但這些問題，僅限於某一科學的內部，而且依據於被承認了已有的科學的知識。這些問題，可由那些參加爭論的人用公認的方法——即實驗——去解決。例如物理學上關於相對性原理的爭論。這個引起激烈爭論的而且很緊要的問題，就是光的媒介「以太」(Ether)到底存在與否的問題。但是在物理學上，這個問題，可由實驗來解決。實際上，關於這問題，有名的物理學者，已經做過了種種的實驗，其中尤其是美國的物理學者邁契孫(Michelson)對於這問題的實驗最爲有名。與這個問題有關的其他許多問題，如行星中水星軌道之不規則性問題，以及行經太陽附近的光線的曲折問題等，都同樣引起了許多爭論。對於這一切問題，在物理學上，都有一個叫做實驗的統一的解決方法。關於化學上的問題，也是這樣。例如最近發生的鉛或汞到底可以變成金子與否的問題，許多研究者，都主張是可能的。但是經過正確的實驗，證明暫時不可能。此外化學上的問題，如關於原子組成問題，如羣得到進步的解釋和統

一的解決，也靠實驗。分解原子爲更小的成分，已經成功了。因而我們可以說：世界上有許多統一的科學，這些科學，可以統一的方法去研究，由統一的方法去決定。

可是在世界觀中，問題便完全不同了。像統一的物理學、統一的化學或植物學一樣，公認的統一的現代世界觀，是沒有的。有許多完全不同的世界觀，彼此鬥爭異常激烈，而且相互間都不承認對手的方法。這一世界觀認以爲真，那一世界觀却認以爲僞；這一世界觀認以爲僞，那一世界觀却認以爲真。例如一個科學的社會主義者，就代表所謂科學的社會主義的世界觀，即是代表歷史的或辯證法的唯物論的世界觀。但是與這種世界觀對立的，同時又有其他世界觀；而其他世界觀，也叫做現代世界觀，並且很激烈的攻擊辯證唯物論的世界觀；反之，辯證唯物論的世界觀，也很激烈地攻擊其他世界觀。雖然如此，歷史唯物論這種理論的自身却是統一的。不拘何處，這種理論都是用同一方法去論證。一個辯證唯物論者處理問題時，和別個辯證唯物論者一樣，是用同一方法的。固然，在處理問題的時候，或不免有些差別，甲較精到，乙較粗疏，甲的專門知識較多，乙的較少，但他們的方法總是同一的。

從另一方面看來，和辯證唯物論相對立的世界觀中，却又含有許多不同見解。首先便是所謂「宗教」的許多世界觀。宗教是一種一定的世界觀。宗教不止一種，而有許多種。各種宗教都說：只有自己是正當的，別的都不正當；只有自己可以指示人們生活的正軌和死後到幸福的道路，並且

可以解除人們的一切罪惡和煩惱。和這種種宗教並立的，還有許多不同的哲學的世界觀。哲學的世界觀之多，正如哲學教授之多。在歐美及其他各國，都有許多哲學的派別。只要我們足跡所到的地方，人們便用各式各樣的哲學的世界觀向我們講說。哲學也和宗教一樣，各派都說自己的主張正當，其他的主張謬誤。因此便發生下面一個問題：在這樣複雜的情況中，我們應怎樣找尋正確的方向呢？再清楚點說，我們應怎樣說明現代世界觀這個問題呢？

在我們說明現代世界觀，即說明辯證唯物論時，或者有人會感覺到這種說明是片面的，或者有人要說，我們應該折衷種種見解，發見所有世界觀的共通點，用以說明所謂現代世界觀。但是所有種種世界觀，都互相衝突，各自從不同的前提出發，並且各自採用不同的方法；所以要把這些世界觀混合在一塊，而除去他們所含的衝突時，結果一點東西也剩不下了。讀本書的人，並不能像白紙一樣的毫無成見，或因宗教的見解，先入為主；或受環境的影響，或因受談話、講演、書籍等等的影響，各人多少都具有某種世界觀，因此要明白理解現代世界觀這個問題，必然感到若干困難。所以我就不能希望讀者毫無偏見的去接受本書所說明的世界觀。因為這個理由，本書的說明，就要依下述的程序。

本書並不是把最進步的世界觀，辯證唯物論，當做已經完成的東西介紹出來，而是要從他的歷史及生成來說明牠。我打算第一要說明的，是歷史唯物論的世界觀的發生，及其所由發生的要素。

第二，我打算由歷史唯物論的立場，本書批評態度，來說明和歷史唯物論對立而攻擊牠或者自信能够補充牠修正牠的歐美及中國最重要最有名而且最有勢力的世界觀。本書選擇這種說明方法的理由，是想使讀者自己能够開闢獨立研究的道路，並且在現在及將來會遇到的種種精神的潮流中，能够找出正確的方向。我覺得有名的德國哲學家康德所用的方法是最好的方法。康德對他的學生說：「我不以為我是教你們哲學，我不想教你們某種確定的學說。反之，我是教你們怎樣去思索哲學，怎樣去研究自然和歷史」。哲學譬如一種手藝，如同製鞋一樣。假若我對於某人只講說製鞋方法，而不從實際上去指示他，這講說就不會有多大用處。同樣，若是關於辯證唯物論，只講些冗長而廣汎的話，而不把這世界觀適用於社會科學、歷史、自然科學、認識論等根本問題上面，統一的來研究這些問題，並指示解決的方法，我的說明也就不會有一點用處。因此，我說明歷史唯物論或辯證唯物論的時候，就要應用唯物論本身的方法。第一我是把辯證唯物論當作發生的東西，當作歷史的東西來說明的。辯證唯物論，對於一切自然的和人類的事物，都不當做完成的東西，不當做一成不變的東西去說明，而當做已經發生，繼續變化，並進而趨於消滅的東西來說明的。這就是歷史唯物論方法的特質之一。第二、我指出歷史唯物論怎樣從那和牠對立的一種或數種世界觀中發生出來。這又是辯證唯物論的方法的另一個特質，即是說，發展起於矛盾，事物常從反對的東西中發展出來。這些命題，還要有詳細的規律和根據，後面再說。

我們若把現在互相對立的種種世界觀詳加考察，便知道這種種世界觀，並不是亂七八糟的，而可分爲若干集團，若干種類。這樣去考察種種世界觀，就能發見兩個根本傾向。這兩個根本傾向，和現代資本主義社會的根本的階級分類，完全一致。正如無產階級和資產階級對立一樣，現代世界觀，也都團聚在這兩個根本傾向周圍。一是無產階級的傾向，其中有歷史的或辯證法的唯物論或馬克思主義等。二是資產階級的傾向，表現爲唯心論的世界觀的種種形式。這兩個根本傾向在世界觀上是決定的東西，此外還有第三個傾向。這第三傾向，外觀上好像是站在上述兩傾向之間，並且自己也以超越兩傾向自豪，但實際上不過是資產階級的世界觀的一個特別形態。這個世界觀和小資產階級相應，小資產階級，在社會上好像是站在無產有產兩大階級之間；因此，他們的種種世界觀，好像也是站在無產者的唯物論和有產者的唯心論之間。但是實際上，小資產階級並不能在無產有產兩大階級之間採取中立的態度，他們時常傾向於某一階級而與之締結同盟；同樣，小資產階級的世

界觀也不能超越唯物論和唯心論，也不能站在唯物論和唯心論之間，事實上這種世界觀，却是唯心論的或資產階級哲學傾向的變態。下面我打算從歷史的發展上，說明這些根本傾向。這里，我們認爲不必列舉許多學者、名句、和參考書目等類，而要盡量闡明根本的觀念。從中國的立場看來，歐洲思想史的大綱實在是重要的。以下在本書中我把辯證唯物論的前史、牠的完成、以及反對意見，簡單的列舉出來，而仍以辯證唯物論自身作本書的中心。本書首先要研究的，是宗教問題。宗教問

題，是最根本的世界觀，其他一切世界觀，都由宗教出發。其次是研究古代希臘，印度各種最重要的世界觀是怎樣發展的，當然不是一一加以研究，而只是研究那根本的和一般的東西而已。再次，研究法國的唯物論，即是研究那準備了十八世紀末期最偉大最有意義的資產階級革命的世界觀。本書所以特別研究法國唯物論，是因為牠對於歷史唯物論的發展有過貢獻。再次，介紹德國古典哲學發展中最重要的階段，提出黑格兒（Hegel）和費爾巴哈（Feuerbach）兩人。本書所以介紹這兩位哲學家，因為他們兩人和法國唯物論者一樣，對於現代世界觀的形成，大有貢獻。最後我們才轉而討論辯證唯物論的大體。

不過讀者要注意，單從書本上去誦習辯證唯物論，還是不夠的。要真正學習辯證唯物論，必須有實際的行動。辯證唯物論是革命實踐的產物，他又必須作成革命實踐的指南針。記住馬克思的一句話：

哲學的使命，不是去解釋世界，而是去改變世界。

第二章 宗教

本章是宗教的研究。本書所以首先研究宗教，是因為宗教在各種世界觀中是最古的東西。但在這裏，我並不研究各個國家或各個時代的各種不同的宗教，因為這不是本書的目的。本書所研究的，只是宗教上一般的東西，即原則。換言之，本書所研究的問題是：宗教和現代世界觀在原則上怎樣不同？宗教怎樣發生？宗教之物質的原因何在？宗教何以為科學所代替，並最後為科學所消解？社會主義對於宗教採取什麼態度？

第一個問題是：宗教和現代科學的辯證唯物論的世界觀有什麼分別？構成宗教的特質和根本性質的是什麼？關於宗教的根本性質可以這樣說，宗教是空想或想像力的產物，和科學的產物現代世界觀相反。兩者相比，可以說，宗教立腳於信仰，科學立腳於知識。雖然這樣，若說宗教和科學完全相反，祇是任意空想的產物，沒有現成的經驗要素，那也是不對的。宗教的空想和其他一切空想一樣。一切空想，一切虛構，都自有其一定的經驗基礎。科學雖同樣有經驗基礎，但科學和宗教不同，不是用空想處理經驗基礎，而是用論理，實驗，思惟去整理牠。

為要簡單的說明這種區別，我們可以舉一個例，關於同一的對象，看宗教和科學究竟怎樣去說

明。現在以雨爲例，雨在人類物質生活上是特別重要的現象。經營農業的民族命運，顯然爲降雨的次數、雨量、以及地理的分布所左右。但雨不是人力所能左右的現象。人們不能隨便要雨落下或停止。然而宗教是怎樣解釋雨呢？原始的人民是怎樣觀察雨呢？他們的想像，都以爲這自然現象的雨是某種空想的人格即雨神的產物。這樣的雨神，在原始人之間，採取種種姿態顯現出來。於是使用種種手段去感動雨神便成爲大事。所謂手段，便是供物（犧牲）、請願（祈禱）、威嚇、或代表實際行動的象徵行爲（儀式）。辦理這些事項的人，在各種民族中，都有專家，即所謂雨師。雨師相信可以用儀式或呪文喚雨。這是宗教對雨的解釋。反之，科學對於雨却完全採取另一態度。科學認爲雨並不是雨神或鬼怪的產物，而有自然的原因，是一定的自然力的產物。科學對於雨的原因，不求之於隱避在現象背後的空想人格，而求之於這種現象對自然界的一般因果關係。所以要發生了一種特別的科學，即是氣象學。氣象學研究雨，觀測雨的現象，第一，先觀測原因何在，結果如何，然後再加以整理。如在什麼條件之下降雨，又在什麼條件之下，雨便停止等等，這都是氣象學所研究的。但科學在現時還不能正確豫言何時下雨，不能隨時使雨落下。由以上的說明，我們便可以看到科學的方法和宗教的方法之間，實有根本的不同。再舉一個普通例子，譬如雷。迷信深的人，以爲這是雷神在雲端駕車打鼓，相信只要有種種魔術的器具，就可打雷。我們知道，科學對於雷的解釋，完全採取不同的方法。科學以爲雷是電的音響，即與電光過程相結合的音響。我們雖然還不能

大規模的造出電光和雷，但在實驗室中，却已經可以造出類似雷電的現象。

由以上的實例看起來，宗教的特質，不問在自然界或歷史中，都是對一定範圍的經驗經過空想的加工；總是把種種神蹟、精靈、惡魔等作為自然現象的創造者來說明自然現象。在最發達的宗教形式裏，已沒有多數的神蹟、精靈、或惡魔等存在，而存在的只是自然的最高指揮者，唯一的神，他是住在世界外部、世界彼岸的一個空想的實體。人們自身，以為可以看出這種本體的基礎，牠的能力為空想的存在所增高，而遭空想的存在，即沒有和他相當的肉體，也是具有那種能力的。在這裏或許不應該說是一個神，而應該說是一個有支配權的家族，即共同支配世界的天父、神子、及聖靈。從澳洲土人間所通行的原始形態，以至基督教所採用的形態，其發達雖經過長遠的時光，但在宗教的原則上，並沒有什麼變化。在現代資本主義之下，精鍊了的各種形態的宗教的觀念，固然和澳洲土人關於雨神的原始觀念不同。但仔細看來，就可知道這樣精鍊了的觀念，仍然是把種種事變的原因追溯到原始人所空想的人格。

科學的方法便完全不同。科學做些什麼呢？科學觀察事實，蒐集事實，把事實分類整理，詳加分析，來探究前後為什麼相接，同時存在的事物怎樣互相作用，以及事實怎樣發生等法則。科學又探究（並且這是最重要的）各種社會形態怎樣發生？怎樣變化？更進而自然科學上造成技術，在社會科學上建立政治，依照已知的法則，役使自然力以適合人類的目的，造出使用價值或社會的文

化。在這一點上，宗教這東西，無論採用何種名稱，都和現代科學及現代世界觀根本不同。

其次要說的，宗教見解的主要來源是什麼。宗教的主要來源有二。第一個來源，是人類對於自然的關係。就是人類受自然的支配，人類實際上不能支配自然，而用祭祀、祈禱、禮拜等方法在空想中滿足支配的意欲。第二個來源是個人對社會的關係。這個來源的重要，並不減於前者。形成社會關係的基礎的東西就是生產方法。這就是人爲維持生活而生產有用東西時相互結合的關係，也就是人製造物質生活資料的社會方法。現在先就原始社會的形態，研究上述兩個宗教來源。首先要研究的，是人類爲自然所支配的事情。人類在技術上，經濟上，發達的程度愈低，他們就愈易於爲自然所支配。因此，用宗教空想的眼光來觀察自然界一切現象的傾向，也要愈加明顯。現在我們若是想像原始人類，用那用石骨或木材造成的東西做工具，實行打獵或捕魚，纔能勉強維持生活，就可知道他們不能不從自然的依賴關係上生出種種宗教的觀念來。或者再拿原始時代的農民來看。他們很容易受太陽、風、雨以及當地河流等自然力的支配。人不能認清或預料這些並且不能用技術去支配這些事物時，他們一定要用宗教觀念來尋求支配這些事物的手段。我們如果觀察種種社會形態及其宗教時，就可看出這兩者常和當時社會對自然的關係有極密切的聯繫。關於這點，只能說個大概，不能作詳細解釋。

宗教觀念的第二個來源，是人與人間的社會關係。人與人間的社會關係，表示社會中各個人都

依賴於全體，而全體對個人成爲較高權力。在原始時代社會，對於個人有很大的影響。就是說，各個人對於血族或氏族的依賴是很大的。道德、法律、習慣、風俗以及一般社會的規則，對於各個人，有強制命令的作用。然而各個人對於這些東西的意義和目的，大概是不能認識或理解的。這些東西，只是本能的自動的發生作用。原始社會的自身，本是一種自然體。所以社會的命令、規律、習慣等等，對於各個人都有很大的作用，和莫明其妙的自然力一樣。實際上，原始社會種種的組織，對於牠自身的秩序，採取對自然力同樣的態度。由社會關係這種性質出發，那成爲牠的基礎的宗教的觀念，就自然發生出來了。例如南洋各地，都有所謂禁忌 (Taboo) 的規定，規定某集團的人們，在某期間不可獵取某種動物，不可採集某種植物作食料。這種規定，實有明白的意義，相當於生產的統制，有統制分業和消費的作用。但後來這些規定變成了很難理解的而有自動作用的東西，於是從這些規定出發，就發達而爲一定的宗教觀念，似乎是某種精靈惡魔等在發布命令強制人們遵奉。再舉一個很切近的實例來說。崇拜死者靈魂和祖先靈魂，恐怕是最古的宗教觀念了。就最原始的宗教觀念說，靈魂的崇拜，實有極大的作用。祖先靈魂，縱使不把牠常做一個自然現象的化身來說明，我們還是可以從社會關係上來說明。爲子孫所崇拜的祖先靈魂，當然是在空想上維持一血族及其後裔之間的關係，並保證傳統的社會秩序之繼續。家族或血族的祖先靈魂，就代表這樣的秩序。同時我們知道，宗教觀念特別有力的時候是在社會內部發生階級對立的時候。爲什麼呢？因爲